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 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 書函

機關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 510 號  
承辦人：陳溫照  
電 話：(02)29052618  
傳 真：(02)29040261  
電子信箱：029386@mail.fj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正、副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13 日  
發文字號：輔校總二字第 1080024487 號  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-1082 休退學退費標準時間表 (1081300959\_1\_ATTCH1.pdf, 共一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函發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休、退學退費標準時間表，  
請查照週知。

說明：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休、退學申請退費，請依「輔仁  
大學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休、退學學雜費及學分學雜  
費退費標準時間表」辦理，詳見附件。

正本：各院系所（含進修部）、全人教育課程中心

副本：教務處、註冊組、課務組、學生事務處、生輔組、體育室、會計室、出納組

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  
輔 仁 大 學

依分層負責規定  
授權行政副校長決行

## 輔仁大學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

## 學生休、退學退費標準時間表

計算基準日	收費制	採學雜費制 【日間部】	採學分學雜費制 【進修部】
109/02/12(三)(含)以前 一般生及應畢生		學費全退 雜費全退 其餘各費全退	學分學雜費全退 其餘各費全退
109/02/13(四)~109/02/14(五) 一般生及應畢生		學費退 2/3 雜費全退 其餘各費全退	學分學雜費退 2/3 其餘各費全退
109/02/17(一)~109/04/06(一) 一般生 109/02/17(一)~109/03/24(二) 應畢生		學費退 2/3 雜費退 2/3 其餘各費退 2/3	學分學雜費退 2/3 其餘各費退 2/3
109/04/07(二)~109/05/11(一) 一般生 109/03/25(三)~109/04/30(四) 應畢生		學費退 1/3 雜費退 1/3 其餘各費退 1/3	學分學雜費退 1/3 其餘各費退 1/3
109/05/12(二)(含)以後 109/05/01(五)(含)以後	一般生 應畢生	學費全不退 雜費全不退 其餘各費全不退	學分學雜費全不退 其餘各費全不退
<p>注意事項：</p> <p>(1)109/1/22(三)~1/31(五)、109/2/7(五) 休假不上班。</p> <p>(2)109 年 1 月 17 日(五)、1 月 18 日(六)學校行政人員支援大學學測。</p> <p>(3)寒假作息上班時間如下： 109 年 1 月 27 日~ 2 月 7 日 (星期一~四 am08:00~am12:00 / pm 1:00~pm4:30 )。 109 年 1 月 31 日(五)及 109 年 2 月 7 日(五)寒假作息不上班。</p> <p>(4)109 年 1 月 22 日(三)~1 月 31 日(五)春節年假及彈性放假。</p> <p>(5)109 年 2 月 10 日(一)恢復正常作息，上班時間為星期一~星期五 日間部 am8:00~12:00 pm1:00~4:30。 進修部 pm3:00~10:00。</p> <p>(6)109 年 2 月 17 日(一)起開始上課</p> <p>(7)辦理休、退學退費應攜帶文件： ①學雜費繳費收據正本、退費帳戶存摺封面影本、離校證明單、電匯授權同意書。 (電匯授權同意書下載 <a href="http://www.ga.fju.edu.tw/download.html#04">http://www.ga.fju.edu.tw/download.html#04</a>) ②退費帳戶僅限學生本人(請檢附身份證正、反面影本)及家長(父或母)， 如退費帳戶為學生家長，請檢附學生本人及家長身份證正、反面影本或戶口名簿影本。</p>			